社團法人宜蘭縣藥師公會　　函

會址：260 宜蘭市女中路三段 102 號 6 樓
承辦人及電話：李如玉　（03）9358970
傳真：（03）9356851
電子郵件信箱：yilanpharma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本會社區藥局藥師（敬稱均略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6 日
發文字號：宜縣藥師宏字第 106013 號
速別：普通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附件：

主　旨：為本會協辦宜蘭縣政府衛生局承辦食藥署 106 年「建立社區整合性藥事服務網絡計畫」徵求熱心社區藥局藥師參與社區+機構式照護，詳如說明段，敬請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　明：

一、依據 106 年 3 月 2 日召開 106 年「建立社區整合性藥事服務網絡計畫」第一次共識會議辦理。

二、社區收案條件（符合其中一種條件即可）：

1. 具有 2 種（含）以上慢性病。
2. 使用 5 種（含）以上醫師處方藥品。
3. 領有 2 張（含）以上慢性病連續處方箋。

三、參與計畫案藥師遵守事項：

1. 個案排除其他計畫案收案對象。
2. 不得以報備支援方式到非執登的藥局提供服務。
3. 執行機構式照護應依藥師法相關規定向當地衛生主管機關報備。
4. 恪遵相關法令與規範（如：個資法、藥事照護規範）。
5. 參與計畫案之藥師須接受 4 月 9 日於宜蘭縣政府衛生局健康大樓辦理「社區式」及「機構式」照護 8 小時課程。

（課程參閱：http://yilan.taiwan-pharma.org.tw/node/6747）

四、報名自即日起至 3 月 13 日（一）止，敬請踴躍參加，報名網址：https://goo.gl/6K1Tl0 ，若對上述內容有任不明之處，敬請洽詢本計畫案召集人葉雅雯藥師(03-9965076)。

正本：本會社區藥局藥師、宜蘭縣政府衛生局
副本：本會文存

理事長 林建宏